

##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获得 2016 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及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《关于申报2016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相关规定，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向中国民用航空局申请2016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（2014年7月—2015年6月）补贴。9月29日，公司收到2016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补贴2,784万元人民币，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补贴总额	2014年7月—2015年6月	
		飞行作业类补贴	飞行员培训补贴
中信海直	2,784	2,688	96

上述补贴将计入公司 2016 年营业外收入。此次获得的补贴对公司的具体影响以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结果为准。

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